

债券代码：2080023.IB

债券简称：20 晋江开发绿色债

债券代码：152396.SH

债券简称：G20 晋开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省晋江市工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作为福建省晋江市工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2020 年福建省晋江市工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的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报告如下：

一、会计事务所变更的基本情况

（一）原审计机构情况

发行人原审计机构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所对发行人 2010-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对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变更情况

1、变更原因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0 年开始承接发行人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文件规定，需更换会计事务所。

2、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已经过有权决策机构的审议，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3、新聘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2881146K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新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法律法规等规则规定的相应执业资格，不存在被立案调查等情形。

4、移交办理情况

截止本报告发布日，变更前后审计机构工作的移交办理已完成。

二、对发行人影响

德邦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在获悉上述事项后，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相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上述会计师事务所变动不会影响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亦不会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德邦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省晋江市工业园区开发建设
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4 日

